

股票代號：2064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MELLIA METAL CO., LTD.

114 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115年5月26日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camelliametal.com.tw>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陳譽
職 稱：董事長
電 話：(04)781-0000 ext 1001
電子郵件信箱：edward.chen@camelliametal.com

代 理 發 言 人：黃俊勳
職 稱：財會主管
電 話：(04)781-0000 ext 1046
電子郵件信箱：andy.huang@camelliametal.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 24 號
電 話：(04)781-0000
工 廠：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三路 1 號
電 話：(04)781-0000
中 壢 聯 絡 處：桃園市中壢區元化路 218 號 6 樓
電 話：(03)422-390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 址：http://www.capital.com.tw
電 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名 稱：黃柏淑、吳仲舜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 話：(02)8101-6666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
無此情事。

六、公司網址：http://www.camelliametal.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2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0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2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關係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3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參、募資情形.....	45
一、資本及股份.....	45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8
肆、營運概況.....	49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8
六、資通安全管理.....	60
七、重要契約.....	62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3
一、財務狀況.....	63
二、經營結果.....	64
三、現金流量.....	6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65
七、其他重要事項.....	67

陸、特別記載事項.....	6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卷辦理情形：無.....	70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70
四、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無。	70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 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0

壹、致股東報告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14 年度營業實施概況

1.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 1,580,622 仟元較 113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 1,644,111 仟元，減少 3.86%。114 年度合併營業毛利 51,317 仟元較 113 年度合併營業毛利 80,348 仟元，降低 36.13%。114 年度由於歐美及中國等主要市場經濟表現及民眾消費不振，加上美國關稅政策、新台幣兌美元匯率波動，導致內銷訂單及出口表現疲弱，且政府信用管制政策對國內不動產景氣衝擊仍高，抑制下游製造業用鋼需求，以致補庫意願仍然保守致使 114 年營收衰退；在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方面，由於國際煉鋼原料及主要市場鋼材報價多呈現下修，加上中國出口之低價鋼材競爭壓力仍高，造成產品獲利減少使得 114 年度毛利及營業利益皆較 113 年度下降。

2.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財務收支項目	金額(新台幣仟元)	獲利能力項目	%
營業收入淨額	1,580,622	資產報酬率	-2.52%
營業成本	(1,529,305)	權益報酬率	-9.16%
營業毛利	51,317	營業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9.42%
營業費用	(116,640)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2.27%
營業淨利	(65,323)	純益率	-5.68%
營業外收(支)淨額	(19,752)	每股盈餘	-1.30
稅前淨利	(85,075)		

註：114 年度因受到美國關稅政策及匯率波動影響，導致下游客戶需求減少及產品報價轉差，故毛利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113 年度衰退。

4.研究發展狀況：

- (1) SWRH62A、SWRH72A、SWRH82B、SUJ 及 S2 鋼材持續開發新產品。
- (2) 增加 1006K、1008K 水抽線產品開發。
- (3) 加入甲醇爐設備，簡化熱處理流程，得原有碳鋼、合金鋼等產品生產時間再次縮短 5%，良率亦提升 5%。
- (4) 增加矯丸力檢測設備，熱處理設備與鏈拉機搭配，共同開發矯丸力棒產品。

二、11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降低不良率，制定完善的生產條件及機台設備的保養計畫，以提升產能及設備妥善率。
- 2.落實品質至上的第一考量，加強售後服務減少客訴，以建立優良之品牌形象。
- 3.整合生產流程及管理資源，自動帶動人工並強化生產支援體系，推動製程自動化。
- 4.研發新產品，開發新技術、新製程，並拓展原有市場之佔有率。
- 5.提高有效的管理技術及方法，增進產能與提升產品良率，減少產品重工率。
- 6.持續優化本公司五項認證 ISO9001、IATF16949、ISO14001、ISO45001 及 ISO14064，並規劃導入 AS9100 航太認證、提升核心競爭力。
- 7.面臨少子化及老齡化問題：落實招才、育才、留才等教育訓練來輔助並減輕產業傳承及隱形知識累積與傳承不易的問題。

(二)營業目標及重要產銷政策：

- 1.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產業發展及提升競爭力，在生產製程中更加快升級腳步，逐年引進
 - (1)增購導角機修整毛邊及端面.減少下游客戶刀具損耗及提升生產效率。
 - (2)新增圓棒、異形棒矯直機，改善棒鋼直度。
 - (3)添購渦流、超音波、探傷機，運用高階檢測機減少表面及內部缺陷率。
 - (4)引進新型鋼棒設備及翻修舊有機台，提升圓棒、六角棒製程能力，擴大至 100mm 增加競爭優勢。
 - (5)新購進口新型研磨機強化產品表面光滑度，及提升產品尺寸精度。
 - (6)增購氣體裂解爐，藉以改善球化爐內保護氣體，自動控制入氣用以濃度及流量做碳勢調整。
 - (7)因應鋼廠盤元大型化之趨勢.新建酸洗室.改善酸洗表面清潔度及磷酸鹽皮膜覆蓋度.藉以解決冷鍛加工之困擾及提升生產效率並改善酸洗作業環境。
- 2.市場客戶面
 - (1)專注高階金屬零件加工產業，並跨入電動汽機車業、機具業、氣動工具業等擴大市場服務版圖。
 - (2)擴大與領導鋼廠交流、開發耐疲勞性、高清淨度、縮小強度變異之鋼材，在品質精進下進而擴增航太、軍工產業市場。
 - (3)提供規格齊全及充足備料之線材及磨光棒，以降低客戶缺料之風險。
 - (4)積極參與海內外汽機車及五金零件展，尋求開發配合之客源。
 - (5)開發研磨.拋光棒.雙探傷客源以取得較高附加價值之終端客戶。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預期 115 年度國內外經濟表現可望小幅回溫，帶動國內下游產業業用鋼需求止穩回升，加上 AI 設備、電動車及航太等新興產業所需之高值化、精緻化鋼品需求及基礎建設回溫及庫存回補所需，將支撐國內製造業之用鋼需求。在煉鋼原料供給方面，由於國際煉鋼原料報價維持彈升走勢，且中國政府持續鋼鐵調控政策，並實施鋼材出口管控措施，有利於全球鋼材供需及報價漸趨穩定，支撐國內外鋼材報價表現，故本公司對 115 年度之訂單量、國內生產量及總銷售量等相關營運展望持偏向樂觀的看法。不過，由於主要市場經濟情勢不確定性仍高、美國關稅政策衝擊仍大且全球貿易壁壘加深、通膨壓力仍高以及高利率環境等不利因素影響，本公司仍保守穩健看待 115 年度景氣。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未來本公司因應美國對等關稅、全球去中化及東南亞客戶的需求，再加上看好東協商機，就近開發東協與印尼市場，且發揮多生產據點優勢與區域互補策略，擴展海外市場占有率與利潤極大化；內部則將持續降低成本落實預算規劃，以提升毛利率，創造收益。本公司預期 115 年度銷售量值目標仍將較 114 年度有所成長。另外主要產銷政策如下：

1. 致力開發利基型新產品，產品轉換高利潤導向.並擴展高合金多製程之精實鋼材。
2. 結合航太認證業者供應其棒線原料，以期待提升能力、符合航太需求，並擴大與領導鋼廠交流，精進品質，再擴展市場。
3. 致力於高碳鋼或低碳鋼五金零件市場藉以增加產品多樣性。
4. 開拓東南亞汽機車高端市場，切入當地車用供應鏈，取代日系供應商之地位。
5. 致力拓銷東南亞潛力產業。開發新市場，增加國際認證，並拓展原料供應商，以滿足客戶交期及降低成本。

收集市場資訊開發新產品.新客戶.新鋼種擴大市場佔有率並提升產能利用率。

董事長：陳譽



經理人：蕭良賢



會計主管：黃俊勳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115 年 4 月 19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 譽	男 51~55 歲	112.06.14	3 年	109.11.10	3,958,600	5.71%	3,959,600	5.71%	59,000	0.09%	-	-	生化學士學位 UC Irvine、 牙醫博士學位 USC	晉椿工業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歐仲軒	男 56~60 歲	112.06.14	3 年	100.12.20	1,077,693	1.55%	1,077,693	1.55%	585,425	0.84%	-	-	淡理工工商管理學院資料 處理科	帝智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敏志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郭森祥	男 66~70 歲	112.06.14	3 年	109.11.10	3,003,089	4.33%	3,003,089	4.33%	389,000	0.56%	-	-	國立體育大學休閒產業 經營學系碩士	三迪充能有限公司負責人 台北城市大學運動健康與休 閒系講師 國立體育大學休閒產業經營 學系講師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郭智惠	女 66~70 歲	112.06.14	3 年	112.06.14	504,000	0.73%	504,000	0.73%	-	-	-	-	美國夏威夷州立大學	松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顧問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曾琬婷	女 51~55 歲	112.06.14	3 年	109.11.10	-	-	-	-	-	-	-	-	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經 濟學學士 南加州大學會計學碩士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志冠	男 66~70 歲	112.06.14	3 年	109.11.10	500,000	0.72%	500,000	0.72%	-	-	-	-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工程 研究所博士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藍緯民	男 51~55 歲	112.06.14	3 年	109.11.10	-	-	-	-	-	-	-	-	密西根安納堡工業工程 與作業研究博士	雅虎電子商務產品規劃管理 部副總經理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 譽		美國 UC Irvine 生化學士學位、美國 USC 牙醫博士學位，曾任本公司總經理特助、執行副總，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一般董事(不含獨立董事)間，除本公司董事長具有員工身分外，其餘均非為本公司之受僱人或經理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歐仲軒		淡水工商管理學院資料處理科，光陽吉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帝智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敏志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郭森祥		國立體育大學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碩士，三迪充能有限公司負責人、台北城市大學運動健康與休閒系講師、國立體育大學休閒產業經營學系講師，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郭智惠		美國夏威夷州立大學學位，曾任高林貿易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助、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助，目前擔任松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顧問。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曾琬婷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經濟學學士、南加州大學會計學碩士，曾任職於美商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其擁有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修畢會計、財務、審計或稅務等相關科目 12 學分以上，且具有會計、審計、稅務、財務或內部稽核業務 3 年以上之工作經驗，具備會計或財務之專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均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或由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或由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職務相當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陳志冠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博士，曾任正修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暨機電工程研究所副教授。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藍緯民		美國密西根安納堡工業工程與作業研究所博士、雅虎電子商務產品規劃管理部副總經理，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非執行董事、3 位獨立董事及 1 位執行董事（董事長 陳譽 先生），成員來自技術背景、管理人才、財務金融及商務資訊等領域具豐富經驗與專業，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董事會實際組成情形，包含 5 位男性及 2 位女性，年齡層涵蓋 51~70 歲，故本公司董事會具有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及文化等組成多元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具備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財金會計、稅務、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之董事組成，包含 4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

本公司產業之生命週期屬成熟期，企業經營面臨「國際化、自由化、資訊化」的挑戰，多角化經營乃是時代的趨勢，本公司為謀永續經營，不僅重視新產品及新市場之開發，且不斷蒐集各產業資訊，期朝多角化全方位邁進。

由於鋼鐵產業特性，女性就業比例低於男性，具專業知能之高階主管比例亦不平均，故女性董事席次未達 1/3 在鋼鐵產業中為普遍現象，惟本公司女性董事為 2 位，已達鋼鐵業性別平等之目標。

為配合本公司多角化經營政策，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政策擬定如下具體管理目標來強化董事會得以發揮經營決策及督導之機能：

管理目標	預計達成措施
(1)董事會成員女性董事達三分之一	目前僅 2 位女性董事預計 115 年董事會改選新增一名女性董事
(2)獨立董事席次過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目前 7 位董事中 3 位為獨立董事)
(3)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未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目前 7 位董事中無人兼任公司經理人)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除考量多元性外，並考量兼任本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亦不宜逾董事席次之三分之一，本公司將持續評估董事會成員獨立性，考慮的因素包含但不限於：董事能否持續為經營團隊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意見、表達觀點是否具獨立性，及董事會成員的內外言行舉止是否符合社會普遍道德價值觀。此外，本公司獨立董事資格條件均符合本公司期望，皆有展現其專業特質。因此本公司認為 3 位獨立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之外部專業人士。

(3)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 籍	性 別	兼任 公司 員工	年 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營 運 判	經 營 管	領 導 決	產 業 知	計	財 務 會	律 法	務 商	理 風 險 管
				51至 60歲	61至 70歲	70歲 以上	3年 以下									
董事 姓名																
陳 譽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歐仲軒	中華民國	男		✓				✓			✓			✓	✓
郭森祥	中華民國	男			✓			✓			✓			✓	✓
郭智惠	中華民國	女			✓			✓			✓			✓	✓
藍緯民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曾琬婷	中華民國	女		✓				✓	✓			✓		✓	✓
陳志冠	中華民國	男			✓			✓	✓		✓				✓

5、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1)董事會成員接班規劃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設有七席董事（含三席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專業背景、產業經歷、決策能力及管理能力等，未來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延續目前架構。

關於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接班人除須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專業知識與技能外，人格特質及價值觀亦須與企業核心價值、企業文化及經營理念相符。基於維持董事會成員之產業專業及經驗傳承，一般董事之接班人選規劃主要來自現任董事推薦適當之人選；至於獨立董事之部分，依法須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國內這部分專業人之供給尚不虞匱乏，故獨立董事之接班人仍規劃來自產業界及學術界。董事會成員之接班人選，除須具備前述之專業能力及人格特質外，另依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作為提名董事續任參考依據。

考量董事職能需求，本公司提供董事進修核心課程及專業課程，選擇涵蓋與公司產業性質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法務、會計、企業社會責任、內部控制制度或財務報告責任相關課程，續任者每人每年至少安排六小時之進修課程，新任者每人當年至少安排十二小時之進修課程，冀望董事會成員皆能充分發揮其職能，並提升董事會運作之效能。

(2)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規劃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之重要管理階層除應具備必要之專業技能及經歷背景外，其自身言行應高度符合企業核心價值、文化及精神。本公司副總(含)級以上員工為重要管理階層，負責組織內相關業務，均已設定職務代理人，積極予以培訓。

為因應集團組織發展及營運計畫，本公司除對外招募優秀之人才，亦積極培育具潛力之高階主管，加強個別輔導、工作交流與經驗傳授，深化其對經營理念之認知與培養其經營管理之各項技能，藉此從中遴選接班人選。

為確保副理(含)級以上高階主管及重要管理階層能高度認同企業經營理念並確實執行，且言行能高度符合企業核心價值、文化及精神，本公司每年年中舉辦一次主管教育訓練，透過副理(含)級以上高階主管及重要管理階層直接面對面溝通、意見交流、經驗分享與傳承，強化經營團隊，並提供主管們共同學習之議題，加強各部門間交流與凝聚共識。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4 月 19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良賢	男	111.06.13	9,000	0.01%	-	-	-	-	晉椿工業副總經理 中齒有限公司 新興工商機工科	無	-	-	-
生產部協理	中華民國	林銘仁	男	113.11.13	-	-	-	-	-	-	正規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經理 成功大學行銷系在職學士專班	無	-	-	-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虧損 之比例		兼任 員工 領取 相關 酬金	薪資、獎 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休 金(F)		員工酬勞(G)				A、B、C、D、E、F及G等 七項總額及占稅後虧損之比例 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公司或 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 退休金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 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董事長	陳 譽	2,603	2,603	-	-	-	-	24	24	-	-	-	-	-	-	-	-	2,627	2,627	無
董 事	歐仲軒	-	-	-	-	-	-	24	24	-	-	-	-	-	-	-	-	24	24	無
董 事	郭森祥	-	-	-	-	-	-	24	24	-	-	-	-	-	-	-	-	24	24	無
董 事	郭智惠	-	-	-	-	-	-	24	24	-	-	-	-	-	-	-	-	24	24	無
獨立 董事	曾琬婷	429	429	-	-	-	-	18	18	-	-	-	-	-	-	-	-	447	447	無
獨立 董事	陳志冠	429	429	-	-	-	-	24	24	-	-	-	-	-	-	-	-	453	453	無
獨立 董事	藍緯民	429	429	-	-	-	-	12	12	-	-	-	-	-	-	-	-	441	441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 元	一般董事： 歐仲軒、郭森祥、郭智惠 獨立董事： 曾琬婷、陳志冠、藍緯民	一般董事： 歐仲軒、郭森祥、郭智惠 獨立董事： 曾琬婷、陳志冠、藍緯民	一般董事： 歐仲軒、郭森祥、郭智惠 獨立董事： 曾琬婷、陳志冠、藍緯民	一般董事： 歐仲軒、郭森祥、郭智惠 獨立董事： 曾琬婷、陳志冠、藍緯民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一般董事：陳 譽	一般董事：陳 譽	一般董事：陳 譽	一般董事：陳 譽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人	7人	7人	7人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虧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蕭良賢	1,917	1,917	108	108	-	-	-	-	-	-	2,025 -2.25%	2,025 -2.25%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蕭良賢	蕭良賢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人	1人

3、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理人 員工酬勞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虧損之比例(%)
	總經理	蕭良賢	-	-	-	0%

4、晉樁工業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D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虧損之比例 (%)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總經理	蕭良賢	1,917	1,917	108	108	-	-	-	-	-	2,025 -2.25	2,025 -2.25	無	
生產部協理	林銘仁	1,750	1,750	63	63	-	-	-	-	-	1,813 -2.02	1,813 -2.02	無	
3~5位主管尚未適用經理人定義。														

註1.本表所揭露酬金為114年度在任經理人所屬之金額且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虧損比率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董事	4,040	-4.49%	4,139	-32.31%
總經理	2,025	-2.25%	2,066	-16.13%
合計	6,065	-6.74%	6,205	-48.43%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A.董事、監察人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本公司董事於每次參與董事會支領之固定車馬費、獨立董事每月支領固定之報酬(含相同水準之年度獎金)及董事長之薪資及實質獎勵措施，由董事會依照相關同業及上市上櫃公司水準議定，董事長並得依本公司薪給待遇之相關規定支領其他給與。

B.總經理：

總經理之給付酬金標準係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並以公司全年營運狀況為考量基礎，依其個人績效目標達成、擔任職務及參考同業支付水準評估，其中個人績效目標考核項目包含：1.規劃力 2.責任感 3.協調溝通能力 4.工作績效 5.服務價值 6.本職專長 7.品德操守等項目。

C.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1%~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應提撥不低於員工酬勞總額之70%予基層員工。本公司114年度為稅後虧損，無配發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3)未來風險關聯性

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每年至少評估一次)評估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之合理性，董事及經理人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未來產業景氣波動之風險，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4 年度(2 次)及 115 年度(2 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 譽	4	0	100%	112.06.14連任

董 事	郭森祥	4	0	100%	112.06.14 連任
董 事	歐仲軒	4	0	100%	112.06.14 連任
董 事	郭智惠	3	1	75%	112.06.14 新任
獨立董事	曾琬婷	3	1	75%	112.06.14 連任
獨立董事	陳志冠	4	0	100%	112.06.14 連任
獨立董事	藍緯民	3	1	75%	112.06.14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決議結果
114.08.06 114年第三次 董事會	擬以對印子公司資金貸與美金350萬元債權之作價對其轉增資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延至下次董事會再做決議。
114.11.05 114年第四次 董事會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03.11 114年第一次 董事會	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無	
115.05.06 114年第二次 董事會	子公司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資金貸與案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3、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如下表列：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管理辦

法」。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每年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辦理以及評估結果檢討；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宜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並於年度結束時執行當年度績效評估。114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呈送 11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報告，相關總評內容及措施如下：

(1)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為「優於標準」之考核，足以顯示本公司強化董事會效能之成果。其中在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及董事對公司營運的參與程度等面向均運作良好。

總評：董事會組成具備均衡之內外部董事結構及獨立董事席次，並兼顧性別、國籍及專業技能多元性，專業背景包含經營管理、產業科技及財務法律等，均符合公司發展所需；並且每季召開董事會，協助董事及時督導公司營運狀況及策略執行情形。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	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及功能性委員自評	內部評估董事會整體績效自評涵蓋以下五大構面：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則涵蓋以下六大面向：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涵蓋以下五大構面：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加強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並依相關規定進行董事會職能運作。於 112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本期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4 次會議（114 年 2 次、115 年 2 次），執行情形良好。

(2)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財務資訊、重大議事決議等資訊均已依規定公佈在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業務資訊亦在公司網站上揭露，投資大眾均可即時獲得資訊。

(3)設立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由三席獨立董事所組成，皆具備產業知識、會計及財務分析等專業能力，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①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②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③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④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⑤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 (2) 一一五年度稽核計畫案。
- (3) 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
- (4) 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 (5) 子公司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資金貸與案。
- (6) 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 (7)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8) 一一五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曾琬婷	3	1	75%	112.06.14連任
獨立董事	陳志冠	4	0	100%	112.06.14連任
獨立董事	藍緯民	3	1	75%	112.06.14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 第14條之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	-----------	-------------------------	-------------------------------

114.08.06 第二屆第十次	1. 一一四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	✓	無
	2. 擬以對印尼子公司資金貸與美金350萬元之債權作價對其轉增資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第2案經全體出席董事決議延至下次董事會決議外，餘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11.05 第二屆第十一次	1. 一一四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	✓	無
	2. 本公司一一五年稽核計畫案	✓	無
	3. 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修正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03.11 第二屆第十二次	1. 通過一一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無
	2. 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	無
	3. 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	無
	4. 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	無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05.06 第二屆第十三次	1. 一一五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	✓	無
	2. 子公司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資金貸與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前以電子郵件方式提供稽核報告資料予獨立董事，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 114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財務報表風險評估及關鍵查核事項之溝通，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最近年度。民國 114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溝通事項如下表：

開會日期、期別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
114.08.06 第二屆第十次 審計委員會	審核修訂內部控制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不適用。
114.11.05 第二屆第十一次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執行結果報告。 審閱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稽核計畫案。	公司治理。 關鍵查核事項。 金管會法令更新溝通。
115.03.11 第二屆第十二次 審計委員會	審核一一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司治理。 關鍵查核事項。 金管會法令更新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法規訂定「上市上櫃公司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專人處理股東所提相關問題。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並設有專責人員處理相關事宜，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關係企業，將依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辦理，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訂定子公司管理作業，並據以執行之。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設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訂定相關內部人禁止之行為，並據以執行之。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訂有「董事選任辦法」要求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設定管理目標。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落實執行之。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業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運作情形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管理辦法」114年度績效評估之結果已於115年3月11日提報董事會並針對可加強處提出改善建議。績效評估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自109年度起要求簽證會計師每年提供「超然獨立聲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明書」，同時經本公司財會部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請參閱註一)，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而本公司董事會於討論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聘任時，亦檢具會計師之個人簡歷、每位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未違反職業道德公報第十號）以供董事會評估其獨立性之討論。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112年6月21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委任專任人員遵循法令處理相關事宜，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隨時透過信件或電話與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進行溝通。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業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辦理股東會事務，並設置股務專職人員。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依法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得各項資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除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之財務業務外，並架設公司網站提供其他資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歷年年度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內公告。	尚未能提早公告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除依照勞動基準法辦理外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及發放補助獎勵金，強化對員工之照顧。 (二) 投資者及利害關係人：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召集股東會，此外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妥善處理股東相關事務。相關財務資訊利害關係人可隨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了解。 (三)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依平等互惠原則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建立穩定供應鏈，且不定期進行稽核以確認供應品質。 (四)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本公司不定期提供董事及監察人需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 (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內部不定期舉行管理會議，進行各項業務報告及風險管理評估。 (六) 客戶政策執行情形： 秉持卓越的棒材、線材供應商，堅持好的品質。提供品質良好的產品。 (七)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每年均承保。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u>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u>，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u>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u>。 本公司並未委託專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但公司已自行評估公司治理遵循情況，並擬逐期改善，針對部分未得分項目，優先改善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本公司於112.06.14股東常會全面改選，選舉三位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成員。 (二)本公司114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已於114.3.12董事會通過。 (三)本公司114年董事成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情形已於115.3.11提報董事會。 (四)評鑑結果：本公司114年度評鑑結果為全體上櫃公司51%~65%，比前一年度提升一級距，將持續優化公司網站有關公司治理資料及財務業務資訊，以增加資訊透明度。				

註一：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是	是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是	是
3.非本人及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是	是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三等親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是	是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是	是
6.非與公司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是	是
7.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是	是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是	是
9.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是	是
10.最近二年內不得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11.不得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曾琬婷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經濟學學士、南加州大學會計學碩士，曾任職於美商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其擁有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修畢會計、財務、審計或稅務等相關科目12學分以上，且具有會計、審計、稅務、財務或內部稽核業務3年以上之工作經驗，具備會計或財務之專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均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或由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或由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職務相當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獨立董事	藍緯民	美國密西根安納堡工業工程與作業研究所博士、雅虎電子商務產品規劃管理部副總經理。 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職務相當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獨立董事	陳志冠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博士，曾任正修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暨機電工程研究所副教授。 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職務相當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2年06月14日至115年06月17日止，114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 114年度(1次)115年度(1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曾琬婷	2	0	100%	112.06.14 連任
獨立董事	藍緯民	2	0	100%	112.06.14 連任
獨立董事	陳志冠	2	0	100%	112.06.14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4、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期別、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14.11.5 第六屆第六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115.03.11 第六屆第七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	一一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5、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無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設置董事長室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兼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範疇落實公司之社會責任及維護公益之運作，於日常營運活動中注意企業永續發展。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的風險評估。部分風險評估如下： 環境方面，我們評估「氣候變遷」議題，致力於環境保護，響應綠色與清潔生產。並於2019年第四季起導入ISO14001系統環境認證。 社會方面，我們評估「安全衛生風險管理」議題，由勞安室研議、協調及規劃安全衛生有關規定事項，有效防止職業災害發生及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 公司治理方面，我們評估「公司治理」議題，藉由強化董事會運作、落實誠信經營，並每年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提供董事最新的法規與政策，確保公司所有人員遵守相關法令之規範，塑造健全的公司治理文化。 在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經評估風險後，擬訂定政策如下： 一、環境 <table><tr><th>風險類別</th><th>風險說明</th><th>風險管控政策</th></tr><tr><td>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td><td>碳排放管理應建制完善</td><td>1.投資設置再生能源如增置太陽能發電。 2.本公司已設置溫室氣體專職管理單位，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已取得 ISO 14064-1 查證。本公司將持續舉辦相關教育訓練，提升人員面對碳排放議題之認識與了解。 3.本公司已進行印尼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設置專職人員進行</td></tr></table>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控政策	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	碳排放管理應建制完善	1.投資設置再生能源如增置太陽能發電。 2.本公司已設置溫室氣體專職管理單位，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已取得 ISO 14064-1 查證。本公司將持續舉辦相關教育訓練，提升人員面對碳排放議題之認識與了解。 3.本公司已進行印尼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設置專職人員進行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控政策							
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	碳排放管理應建制完善	1.投資設置再生能源如增置太陽能發電。 2.本公司已設置溫室氣體專職管理單位，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已取得 ISO 14064-1 查證。本公司將持續舉辦相關教育訓練，提升人員面對碳排放議題之認識與了解。 3.本公司已進行印尼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設置專職人員進行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相關課程教育訓練，及委請當地管顧機構進行碳排輔導。 4.規劃建立產品碳足跡，以提升減碳績效並提前準備碳排放相關管控制。		
			降低環境污染與減少能耗 1.新增製程廢水回收再利用，降低原物料及自來水用量。 2.持續找尋及研發廢棄物再利用技術，以提升資源循環利用率。		
			提升員工環保意識 持續舉辦相關教育訓練，提升環境保護意識。		
			應熟悉相關法令規範，以及法令修改趨勢 1.排定相關內外外部稽核作業，以利用有效管控環保作業實踐情形。 2.參加相關宣導說明會，以利掌握相關法令新知。		
	二、社會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控政策
			管理風險	人員異動，離職率應降低	離職率納入關鍵績效指標，定期舉行KPI，檢討控管人員異動情形。
			勞資風險	勞資關係處應妥善和諧	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並建置多元溝通管道，持續提升員工福利。
			勞動條件法遵風險	勞動條件應符合國家法令，並與國際人權規範接軌	1.公司訂有人權政策，持續宣導相關規範。 2.持續派員參加法令宣導說明會，以利落實勞動條件之法遵。
	三、公司治理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控政策
				公司營運策略應明確，避	公司經營單位重要主管，定期向董事會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策略及營運風險	免營運方針失焦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報告策略議題(業務概況、產品研發概況、財務狀況等)藉由董事會成員參與以達治理單位監督管理階層之功能，降低營運風險。 透過定期經營績效會議(KPI會議)，以控管年度營運方針及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已於112年度設置專職公司治理主管，目前由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室定期執行法遵相關稽核作業，以確保公司內部控制及法遵落實之有效性。定期派員參加官方宣導說明會，以利掌握法遵新知及修法趨勢。 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落實誠信經營之價值觀，及打造誠信企業文化，以引導公司同仁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進而避免涉及違法行為，健全公司治理。並對高階經理人適時舉辦相關教育訓練，宣導誠信價值。	並無重大差異 並無重大差異 並無重大差異
	✓			(一)本公司依相關環保法令規定委託合格之廠商處理廢棄物。	
	✓			(二)本公司製程設有廢酸回收系統，並委託合法機構處理各項廢溶液以回收再利用。	
	✓			(三)1.本公司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負責執行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討論與管理。 2.透過TCFD建議之揭露架構，鑑別氣候變遷相關之風險與機會項目，並擬定應對策略方針。 3.詳見1-3附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公司已於2022年開始統計相關數據，對於相關節能減碳事項皆依規定進行處理。	並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已確實遵行勞動法規，依法提列退休金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並提供具市場競爭力的福利以激勵員工，並定期考核，發放績效獎金，每年配發員工酬勞與同仁共享盈餘成果。	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1.本公司推行5S制度，提供員工整潔的工作環境並於員工就職時舉辦工安教育訓練。從2025年度起改為每一年對在職員工實施健康檢查，每年對特殊作業環境員工實施特殊健檢，並於每半年實施作業環境監測及申報備查。 2.公司取得之相關驗證情形，ISO14001:2015證書有效期2027/3/3，ISO45001:2018證書有效期2027/3/3。 3.2025年度職災件數共計4件、4人，占員工總人數比率為2.3%。改善措施為實施教育訓練，並要求員工務必按照SOP流程操作。 4.2025年度並未發生火災事件。每年上、下半年度委託聖威消防實施消防緊急演練並申報備查，每年一次消防檢修申報。	並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本公司每年會依員工職涯能力發展編制在職訓練計畫表，執行培訓計畫。	並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	✓		(六)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並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發布之GRI通用準則2021與台灣證交所「上市公司編制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並參考永續發展會計準則揭露（SASB）、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及依行業特性參採其他適用之準則編制前一年度之永續報告書，經過第三方驗證機構法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採AA 1000 V3中度保證之確信及依循永續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進行驗證。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目前本公司遵循公司治理途徑及相關法令規定，進行溫室氣體碳盤查與外部查證，並由公司治理主管主導盤查作業，並按盤查進度向管理階層與董事會報告，以達監督之效果。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詳見附表 1-3。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詳見附表 1-3。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詳見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詳見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內容。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無。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調整 2024 年為新基準年起，累積減少 0.5% 碳排放減量至 2030 年度，詳見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內容。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檢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詳見表 1-1 及 1-2。

1-1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填表說明：

1、公司可依下列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1)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2) 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相關規。

3、子公司可個別填報、彙整(如：依國家別、地區別)、或合併填報 (註 1)。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 /服務或營業額計算之，惟至少應揭露以 (新臺幣千元)計算之數據 (註 2)。

5、未納入盤查計算之營運據點或子公司占總排放量比重不得高於 5%，前揭總排放量係指依填表說明 1、規定強制盤查範圍所計算之排放量。

6、確信情形說明應摘述確信機構之報告書內容並上傳意見(註 3)。

本公司基本資料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 資本額100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 母公司個體盤查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 資本額50億元以上未達100億元之公司	☒ 母公司個體確信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 資本額未達50億元之公司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百萬元)(註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3)
母公司	2,969.8596	1.81	法標國際驗證(股)公司	113 年依據 ISO14064-1:2018 作業原則進行認證，確信範圍本公司組織邊界（一、二廠及中壢聯絡處）範圍內所有排放源，確信意見為無保留意見。
合計	2,969.8596	1.81		-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百萬元)(註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3)
母公司	3,151.3199	1.92	法標國際驗證(股)公司	113 年依據 ISO14064-1:2018 作業原則進行認證，確信範圍本公司組織邊界（一、二廠及中壢聯絡處）範圍內所有排放源，確信意見為無保留意見。
合計	3,151.3199	1.92		
範疇三(得自願揭露)	105,998.6967	64.58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百萬元)(註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3)
母公司	3,418.0648	2.1625	法標國際驗證(股)公司	114 年依據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進行查證，確信範圍本公司組織邊界（一、二、三廠及中壢聯絡處）排放源，確信意見為無保留意見。
子公司	38.3453	0.0243	PT SGS Indonesia	114 年依據 ISO14064-1 作業原則進行認證，確信範圍子公司組織邊界範圍內所有排放源，確信意見為無保留意見。
合計	3,418.0648	2.1868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百萬元)(註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3)
母公司	3,224.1052	2.0398	法標國際驗證(股)公司	114 年依據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進行查證，確信範圍本公司組織邊界（一、二、三廠及中壢聯絡處）排放源，確信意見為無保留意見。
子公司	822.5891	0.5204	PT SGS Indonesia	114 年依據 ISO14064-1 作業原則進行認證，確信範圍子公司組織邊界範圍內所有排放源，確信意見為無保留意見。
合計	4,046.6943	2.5602		
範疇三(得自願揭露)	120,690.3525	76.3562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盤查基準年 2024 年 112,089.2834 排放當量與盤查當年度 2025 年 127,332.5225 排放當量相比較，增加了 13.60%。
減量目標與達成情形：修訂自 2024 年新基準年起，下修至 2030 年累積減少 1% 碳排放減量，本公司 2025 年未達成減量目標。

排放年度	碳排放當量	同基數比較
2024	112,089.2834	
2025	127,332.5225	13.60%
累積合計	239,421.8059	13.60%

策略：2026 年以 GHG Protocol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標準盤查，每年通過第三方查驗，為鑑別、分析與確實掌握溫室氣體之排放狀況，並提出溫室氣體減量之可行方案，致力於以下事項：

- 1、持續推動節能減碳措施。
- 2、全員參與節能減碳活動。
- 3、遵守環保法規、客戶要求以及其他相關規定。
- 4、本公司承諾將以國際及國內最先進之標準為自我提升之數據。

具體行動計畫：本公司 2024 年度成功爭取到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綠金產業閃耀增值計畫之「綠色製程智能用電輔導計畫」，以技術輔導本公司綠色智能用電，以期達成用電效能的提升，持續監管分析。2025 年度本公司為達成智能資源有效使用、減少溢散浪費，於排放熱源爐區域新增一台甲醇分解爐測試，預期評估效果達標或超越預期效果，將逐漸增加多台分解爐。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32 條第 3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32 條第 3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3 附表

本公司董事會肩負氣候變遷管理與監督之責任，積極安排與實施氣候變遷相關計畫，不論在設備或訓練等投入相關人員與資源，以利有效推動氣候變遷目標與程序，依據 TCFD 架構做參考評估相關營運氣候變遷議題鑑別風險與機會，共鑑別出 4 項風險與 2 項機會。

項次	風險種類	風險影響	財務影響	時間點	因應策略
1	轉型風險 【政策和法規】	氣候變遷因應法	1. 成本增加：因應主管機關要求需制定碳費，影響未來碳支出。 2. 成本增加：因應主管機關要求，支出相關的驗證費用。	短/中/長	因應政府氣候變遷政策，申請政府補助，減少費用支出。
2	轉型風險 【技術】	低碳技術轉型	1. 成本增加：新產品開發不易，研發過程中增加成本。 2. 成本增加：行業原料取得不易。	中/長	因應趨勢開發新產品，完成技術轉型，符合市場需求，增加企業訂單。
3	轉型風險 【技術】	市場需求變化	1. 成本增加：客戶要求外部查證證書佐證，變向增加成本。 2. 成本增加：增加組織配置的人力與時間固定成本。	短/中/長	建立組織盤查制度，逐年減少盤查人力與時間固定成本。
4	實體風險 【立即可見】	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	1. 費用增加：因天然災害導致電力中斷，影響工廠跳電、機台停工，停電期間營運中斷，營運成本浪費。 2. 費用增加：因颱風天然災害導致營運中斷，影響生產交期與人員作業狀況延宕，營運成本浪費。 3. 費用增加：購買天然災害保險。	短/中/長	1. 發生極端氣候時，跨單位協商生產、排程與交期，適當安排作業人數。 2. 購買天然災害保險，若遭受相關損失，可尋求保險公司獲取賠償。

項次	機會種類	機會影響	財務影響	時間點	因應策略
1	市場	善用公共部門獎勵辦法	收入增加：獲取政府氣候政策補助及資源，實現技術轉型，進入新興市場增加訂單收入。	中/長	配合政府氣候政策，獲取補助及資源，實現技術轉型，增加產業競爭力。
2	資源效率	採用節能措施	1. 費用增加：新增生產監控設備，支出成本增加。 2. 費用減少：設備數據分析，減少能源消耗。 3. 費用減少：有利於設備稼動率管理。	短/中/長	生產設備管理系統數據分析，提升稼動率減少能源消耗。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無差異 (一)本公司已訂立「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皆為學有專精及良好道德人士，對營運有重大影響性的決策，都需提交董事會通過，以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且截至本次刊登日止，並未發生有任何違反誠信經營之事項。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無差異 (二)本公司業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明定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無差異 (三)本公司已訂立「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皆為學有專精及良好道德人士，對營運有重大影響性的決策，都需提交董事會通過，以防範不誠信行為。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之發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對客戶有信用調查、供應商評鑑等授信行為，以避免不誠信的商業活動。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各單位皆需誠信從事各項作業活動，董事會亦會定期檢核公司經營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各項經營活動，皆依法行事，亦會依法發佈重訊，讓資訊透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每年度擬訂稽核計畫，依計劃執行稽核任務，並將結果報給董事會，亦依規定將稽核執行情形申報主管機關。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透過定期及不定期會議宣導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訂定不誠信行為事件舉報之處理程序，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舉報信箱，供舉報人使用，由資訊室為舉報事件處理之專責單位，本公司並承諾保護舉報人不因舉報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訂定不誠信行為事件舉報之處理程序，對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有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並承諾保護舉報人不因舉報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並無發生檢舉人遭受不當處置之情事。
四、加強資訊揭露			無差異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各項財務資訊，以做誠信經營之依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各項規章與內控制度，除依法設置，另也秉持誠信經營原則設置。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第七項」。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 年 3 月 11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譽 (簽章)



總經理：蕭良賢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股東會執行情形：

1、董事會、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14.06.11	股東會	報告事項： 1.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2.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承認事項： 1.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討論事項： 1. 修訂公司章程案
114.08.06	董事會	1. 一一四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 2. 擬向第一商業銀行申請綜合融資額度續期案 3. 擬向兆豐商業銀行申請綜合融資額度續期案 4. 擬以對印子公司資金貸與美金 350 萬元債權之作價對其轉增資 5.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ESG 永續報告書」討論案 6. 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114.11.05	董事會	1. 一一四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 2. 擬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申請綜合融資額度續期案 3. 擬向彰化銀行申請綜合融資額度續期案 4. 本公司 115 年稽核計畫案 6.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7. 一一五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115.03.11	董事會	1. 通過一一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 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營業預算案 4. 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5.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6. 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7. 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8.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 本公司改選董事案 10. 提名一一五年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1.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2. 本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 13. 擬修改本公司組織圖案
115.05.06	董事會	1. 一一五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2. 子公司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資金貸與案

2、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執行情形：

- (1)承認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2)本公司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 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114.01.01 ~ 114.12.31	2,370	400	2,770	非審計公費 內容：確信 服務(稅務簽 證、非主管 職全時員工 薪 資查核)
	吳仲舜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事。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輪調，原由黃柏淑會計師及吳仲舜會計師簽證，自民國 115 年起，變更為吳仲舜會計師及黃采絹會計師繼任之。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仲舜會計師及黃采絹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無此情事。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4 月 19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譽	—	—	1,000	—
董事	歐仲軒	—	—	—	—
董事	郭森祥	—	—	—	—
董事	郭智慧	—	—	—	—
獨立董事	曾琬婷	—	—	—	—
獨立董事	藍緯民	—	—	—	—
獨立董事	陳志冠	—	—	—	—
股東(10%以上)	建新電機有限公司	—	—	—	—
總經理	蕭良賢	—	—	—	—
財會主管	黃俊勳	—	—	—	—
公司治理主管	李宗芥	—	—	—	—
協理	林銘仁	—	—	—	—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變動情形：無。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關係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 年 4 月 19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建新電機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陳雪雲)	7,361,014	10.62%	-	-	-	-	郭森祥	與公司董事具二親等以內關係	1
郭陳雪雲	0	0%	-	-	-	-	郭森祥	與公司董事具二親等以內關係	
松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陳雪雲)	6,510,297	9.39%	-	-	-	-	郭森祥	與公司董事具二親等以內關係	2
郭陳雪雲	0	0%	-	-	-	-	郭森祥	與公司董事具二親等以內關係	
大自然休旅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幼瓜)	3,975,000	5.73%					-	-	3
陳譽	3,959,600	5.71%	-	-	-	-	陳譽	公司負責人	4
陳秀宜	3,927,000	5.66%	-	-	-	-	陳譽	與公司負責人具二親等以內關係	5
陳貝宜	3,915,000	5.65%	-	-	-	-	陳譽	與公司負責人具二親等以內關係	6
顏慧容	3,666,650	5.29%	-	-	-	-	-	-	7
歐瑞耀	3,392,394	4.89%	1,369,006	1.97%	-	-	歐仲軒	與公司董事具二親等以內關係	8
郭森祥	3,003,089	4.33%	389,000	0.56%	-	-	建新電機有限公司，松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具二親等以內關係	9
廖惠美	2,479,000	3.58%	1,989,400	2.87%	-	-	陳譽	與公司負責人具二親等以內關係	10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49,500	99%	-	-	49,500	99%
CAMELLIA METAL(THAILAND)	474,000	23.7%	101,000	5.05%	575,000	28.75%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0.05	10	300	3,000	300	3,000	設立股本	無	
67.05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現金增資7,000	無	註1
68.01	10	2,000	20,000	2,000	20,000	現金增資10,000	無	註2
73.11	10	4,000	40,000	4,000	40,000	現金增資20,000	無	註3
78.01	10	7,000	70,000	7,000	7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4
79.12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5
85.12	10	13,000	130,000	13,000	13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6
86.12	10	16,000	160,000	16,000	16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7
88.08	10	19,000	19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8
90.07	10	22,000	220,000	22,000	22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9
91.07	10	25,000	25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10
92.08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50,000	無	註11
93.07	10	35,000	35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50,000	無	註12
94.10	10	40,000	4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50,000	無	註13
95.09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100,000	無	註14
96.10	10	58,000	580,000	58,000	580,000	現金增資80,000	無	註15
99.08	10	61,600	616,000	61,600	616,000	現金增資36,000	無	註16
103.11	10	70,000	700,000	70,000	700,000	現金增資84,000	無	註17
109.05	10	70,000	700,000	69,630	696,300	註銷庫藏股370	無	註18
113.12	10	90,000	900,000	69,330	693,300	註銷庫藏股300	無	註19

- 註1：核准日期及文號：67.05.21 86435 號。
- 註2：核准日期及文號：68.02.20 05146 號。
- 註3：核准日期及文號：73.11.03 26145 號。
- 註4：核准日期及文號：78.01.19 經(78)商 003804 號。
- 註5：核准日期及文號：79.12.29 經(79)商 126716 號。
- 註6：核准日期及文號：85.12.30 經(85)商 121317 號。
- 註7：核准日期及文號：86.12.17 經(86)商 125332 號。
- 註8：核准日期及文號：88.08.24 經(88)商 131044 號。
- 註9：核准日期及文號：90.07.18 經(090)商 09001272520 號。
- 註10：核准日期及文號：91.07.09 經授商字第 09101261410 號。
- 註11：核准日期及文號：92.08.19 經授中字第 09232541140 號。
- 註12：核准日期及文號：93.07.12 經授中字第 09332382030 號。
- 註13：核准日期及文號：94.10.17 經授中字第 09433002940 號。
- 註14：核准日期及文號：95.09.20 經授商字第 09501212830 號。
- 註15：核准日期及文號：96.10.24 經授商字第 09601262610 號。
- 註16：核准日期及文號：99.08.10 經授商字第 09901178660 號。
- 註17：核准日期及文號：103.11.25 經證櫃審字第 1030031678 號。
- 註18：核准日期及文號：109.05.04 經受商字第 10901054030 號。

註 19：核准日期及文號： 113.12.19 經受商字第 11330217300 號。

2.已發行股份種類

單位：仟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9,330	—	69,330	係上櫃公司股票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4 月 19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建新電機有限公司	7,361,014	10.62%
松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6,510,297	9.39%
大自然休旅業股份有限公司	3,975,000	5.73%
陳譽	3,959,600	5.71%
陳秀宜	3,927,000	5.66%
陳貝宜	3,915,000	5.65%
顏慧容	3,666,650	5.29%
歐瑞耀	3,392,394	4.89%
郭森祥	3,003,089	4.33%
廖惠美	2,479,000	3.58%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應提撥不低於員工酬勞總額之 70%予基層員工。

前二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採穩健原則分派，因本公司處於營運成長階段，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2.本年度已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已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以法定盈餘

公積新台幣 9,786,464 元彌補虧損，將不配發現金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0
加：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轉入	187,815	
本年度稅後淨損	(89,913,67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709,095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0	
本期待彌補虧損		(89,016,769)
用以彌補虧損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89,016,769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四)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14 年度無盈餘分配，故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應提撥不低於員工酬勞總額之 70%予基層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估列基礎：同前款說明，即員工酬勞 1~3%、董監事酬勞 3%。

(2)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本期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形。

(3)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期估列數與實際發放數並無差異，若有差異則列為發放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3 年度	董事會決議數	估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差異處理情形
--------	--------	-----	-----	------	--------

員工酬勞	0	0	0	無	不適用
董監酬勞	0	0	0	無	不適用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4 年度	董事會決議數	估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差異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0	0	0	無	不適用
董監酬勞	0	0	0	無	不適用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已執行完畢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8年11月14日至108年12月12日止	108年12月13日至109年1月10日止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單價在新台幣 11元至17元之間	每股單價在新台幣 11元至17元之間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300,000股	普通股370,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4,096,389元	新台幣5,068,499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52.86%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庫藏股300,000股已於113年12月19日註銷完畢	普通股370,000股已於109年5月4日註銷完畢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0股	普通股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2、尚在執行中：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1)計劃內容：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及最近三年度資金運用計劃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無。

(2)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劃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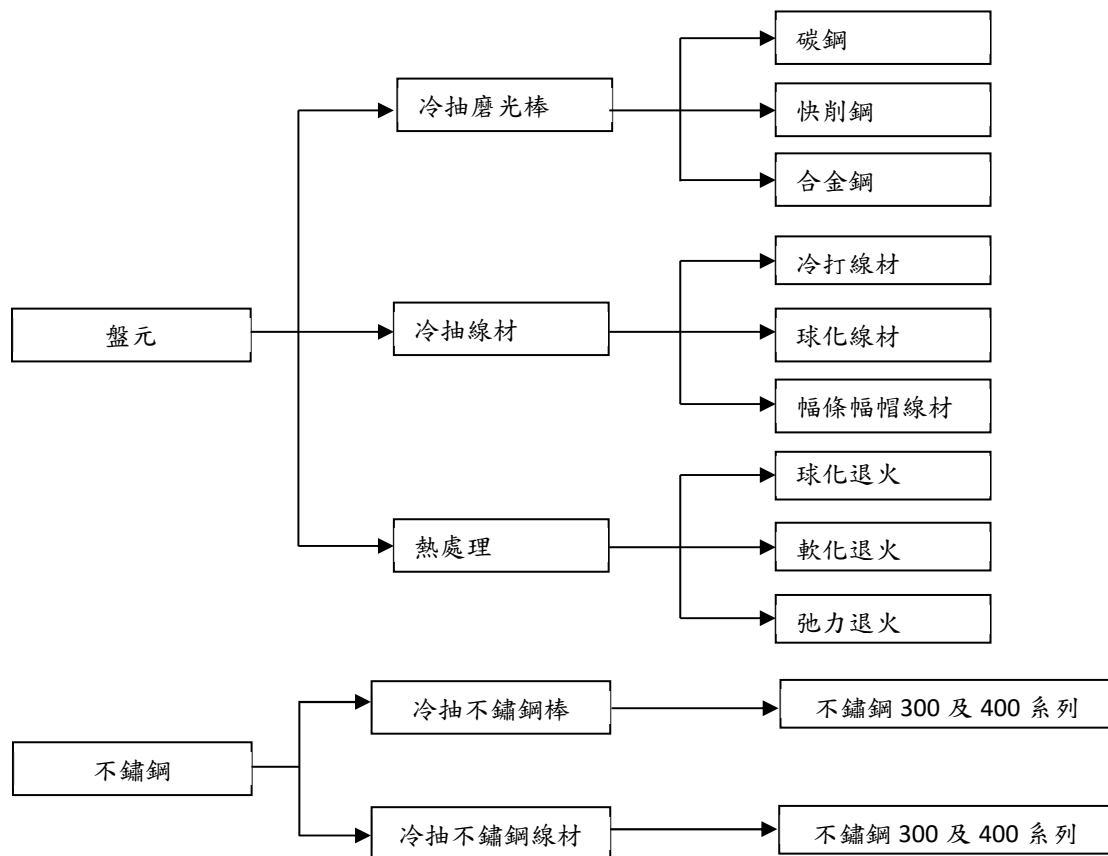
- A.螺絲、螺帽、螺絲釘、及鉚釘等製品製造業。
- B.鋼線鋼纜製造業。
- C.伸線、擠型業。
- D.機械設備製造業。
- E.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F.國際貿易業。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線材	400,681	24.37%	446,524	28.25%
磨光棒	1,208,408	73.50%	1,091,667	69.07%
其他	35,022	2.13%	42,431	2.68%
合計	1,644,111	100.00%	1,580,622	100.00%

3.公司之商品：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以新型斜式設備改善線性不佳
增添鏈拉機研發大線徑尺寸產品
改善直線機之生產模式使效益提升滿足交期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26 年 1 月起，中國政府實施第二次鋼鐵出口管控措施，可望減少其中低階鋼材出口量，有利於全球鋼市供需秩序及報價表現，同時經由談判協商後，美國對我國加徵的對等關稅稅率由 20%降為 15%，有助於我國製造業輸美外銷情勢好轉，帶動部分鋼鐵下游用鋼需求提升，此外，鐵礦砂等煉鋼原料及多數工業金屬報價呈現盤堅走勢，支撐鋼材報價小幅走揚，故估計 2026 年第一季本產業產、銷值將較 2025 年同期成長。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鋼鐵產業結構中，上游係屬煉鋼廠，以粗鋼可分為電爐及氧氣轉爐煉鋼，軋延成各種鋼品，如鋼板、熱軋、冷軋、鍍面與棒線等，中游廠指單軋廠及裁剪業，購買上游廠商之鋼胚或熱軋，再往下加工成各類冷軋鋼品或長條類產品，本公司所屬行業是承接上游料源(盤元)的鋼鐵線材二次加工業，主要經營線材、磨光棒等產品之生產與銷售。鋼鐵之下游產業包括營建、運輸工具、金屬製品(螺絲帽、手工具及小五金等)、產業機械、電氣及電子機械(如家電、馬達、電腦、電子零年等)等行業。因產品多應用於耐久性使用設計，故材料特性及產品可靠度係由上下游間長期信賴性緊密合作、屬資本及技術密集產業、產品無替代性及生命週期長、上下游形成衛星體系，在經營上互利共享。

3.產品之各種未來發展趨勢

棒鋼線材業為鋼鐵產業中的二次加工業，由於此產業發展已久，球化及退火技術的再精進，耐酸、耐熱及抗蝕技術的再提升，甚至特殊材質的球化退火妥善率及表面處理技術持續改善等，皆為產品提升之未來發展目標，除了改善製程減少原物料的損耗外，還需建立完備的生產及品質控制系統，並儘可能於生產過程中以機器設備取代人力，降低生產成本以增加價格競爭力。並通過品質認證，建立良好的產品檢測制度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另面對環保之議題，降低生產過程中對環境之污染，以節能減排等方式生產鋼材亦為未來之重要發展趨勢。

4.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鋼鐵線材的二次加工專業加工廠，國內主要競爭者包括志聯、松和等，本公司具有優異產品品質及技術在同業之中已成為領先者之一。本公司專注於維持高品質政策不遺餘力，除致力開發國內外主要鋼鐵業者之盤元供應量，以確保原料長期供應不虞匱乏，並以採購量穩定而取得較多進貨折扣，藉以降低成本，且因本公司已具備規模經濟生產量，作為上下游產能調節之供應鏈重要環節，為中小型下游客戶提供高品質低成本之產品，並推廣產品至東南亞，以取得較高附加價值之終端客戶(汽機車或事務機等)認證，積極發展外銷提高獲利以增加競爭優勢。

(三)技術及研究發展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係屬鋼鐵二次加工廠商，主要產品為磨光棒及線材，以加工製程為主，加工產品線徑從 5mm-50mm，型狀包含圓形、六角及四角型，長度自 2.5M-3M，規格繁多，而加工之鋼鐵材料包含低碳鋼、中碳鋼、硫(鉛)系快削鋼、合金鋼及不鏽鋼，具各式不同規格、形狀及長度之磨光棒及線材生產能力。另為維持產品品質及技術層次提升，並強化競爭力以邁向特殊鋼材或製程技術提升，於 103 年 3 月成立研發部門，針對客戶委托之各項特殊材料加工進行研究，或研究廠內自行製程改良及生產技術提高等事項，進而提升公司之競爭力，以及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成立研發部門，經人事內部調整，人員皆為透過外部徵才之專業人士。研發部門人員學歷分佈及平均年資情形如下：

單位：人；年

項目/年度	114 年 12 月底
碩士	1
大專	1
高中(含)以下	2
合計	4
平均年資(年)	6.95

3.最近二年度投入之合併研發費用

本公司研發部門，經人事內部調整，人員皆為透過外部徵才之專業人士。並開始規劃製程改善與新製程開發，於 108 年起將相關費用帳入研發費用中。113 及 114 年度合併研發費用分別為新台幣 7,379 仟元及 5,737 仟元。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因屬金屬加工行業，近年雖無專職之研發人員，但本公司亦致力於改良製程及提升產品質，相關成果如下：

年度	成果
107年度	針對所有機台進行保修維護，減少重工率。
108年度	棒材磁性分析與改善，減少客訴率。 SUS303Cu 表面銹孔分析與改善，減少客訴率。 制定各站製程公差變化表，提昇尺寸精度。 SUS204Cu硬度HV360以上達成。 SUS420J2抗拉強度880N/mm ² 以上達成。
109年度	SWRCH45K圈線機械性質達成，增加良率。 SUS316與SUS304MA硬度HV360以上達成，增加良率。 55CRV四角棒材開發完成，增加產品多樣性。 S2六角圈線開發完成，增加產品多樣性。
110年度	50BV 3040 CDV及20 MNB40M鋼材開發完成。 1060、1013H、XM7及5140等新產品拓展外銷市場。 SUS304J3、SUS302HC及XM7等產品草酸製程改善。 SUS316與SUS304MA硬度 HV360 以上達成。
111年度	50BV 3040 CDV及20 MNB40M鋼材陸續開發新產品。 1060、1013H、XM7及5140等新產品首批量產成功。 修改並增加草酸前處理作業流程，使原有SUS304J3、SUS302HC及XM7等草酸產品獲得重大改善，良率提升30%。

年度	成果
	利用生產工序各點控制及調整，使得SUS316及SUS304MA，硬度在HV360有效達成，且良率在95%以上。
112年度	50BV 3040 CDV及16MNCRS5Pb鋼材陸續開發新產品。
113年度	SWRH62A、SWRH72A、SWRH82B及SUJ2鋼材陸續開發新產品。
	8620、8640及27MnCrB5-2等新產品首批量產成功。
	修改熱處理設備及其相關作業流程，使得原有碳鋼、合金鋼等產品生產時間縮短10%，良率亦提升10%。
	鏈拉機開始投產，調整與建立參數，使得100mm以下棒材良率控制在90%以上。
114年度	SWRH62A、SWRH72A、SWRH82B、SUJ及S2鋼材持續開發新產品。
	增加1006K、1008K水抽線產品開發。
	加入甲醇爐設備，簡化熱處理流程，得原有碳鋼、合金鋼等產品生產時間再次縮短5%，良率亦提升5%。
	增加矯丸力檢測設備，熱處理設備與鏈拉機搭配，共同開發矯丸力棒產品。
	SWRH62A、SWRH72A、SWRH82B、SUJ及S2鋼材持續開發新產品。

(四)短期及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產業發展及整體經濟環境趨勢，藉由擬定各長、短期計畫以規劃公司未來經營方向，進而提升競爭力。茲就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1.短期計畫：

(1)市場客戶面

- ①專注高階金屬零件加工產業，並跨入電動汽機車業、機具業、氣動工具業等擴大市場服務版圖。
- ②擴大與領導鋼廠交流、開發耐疲勞性、高清淨度、縮小強度變異之鋼材，在品質精進下進而擴增航太、軍工產業市場。
- ③提供規格齊全及充足備料之線材及磨光棒，以降低客戶缺料之風險。
- ④積極參與海內外汽.機車.及五金零件展尋求開發配合之客源。
- ⑤開發研磨.拋光棒.雙探傷客源以取得較高附加價值之終端客戶。

(2)生產面

- ①增購導角機修整毛邊及端面.減少下游客戶刀具損耗及提升生產效率。
- ②新增圓棒、異形棒矯直機，改善棒鋼直度。
- ③添購渦流、超音波、探傷機，運用高階檢測機減少表面及內部缺陷率。
- ④引進新型鋼棒設備及翻修舊有機台，提升圓棒、六角棒製程能力，擴大至 100mm 增加競爭優勢。
- ⑤新購進口新型研磨機強化產品表面光滑度，及提升產品尺寸精度。
- ⑥增購氣體裂解爐，藉以改善球化爐內保護氣體，自動控制入氣用以濃度及流量做碳勢調整。
- ⑦因應鋼廠盤元大型化之趨勢.新建酸洗室.改善酸洗表面清潔度及磷酸鹽皮膜覆著度.藉以解決冷鍛加工之困擾及提升生產效率並改善酸洗作業環境。

2.長期計畫：

未來本公司因應美國對等關稅、全球去中化及東南亞客戶的需求，再加上看好東協商機，就

近開發東協與印尼市場，且發揮多生產據點優勢與區域互補策略，擴展海外市場占有率與利潤極大化；內部則將持續降低成本落實預算規劃，以提升毛利率，創造收益。本公司預期 115 年度銷售量值目標仍將較 114 年度有所成長。另外主要產銷政策如下：

- (1) 致力開發利基型新產品，產品轉換高利潤導向.並擴展高合金多製程之精實鋼材。
- (2) 結合航太認證業者供應其棒線原料，以期待提升能力、符合航太需求，並擴大與領導鋼廠交流，精進品質，再擴展市場。
- (3) 致力於高碳鋼或低碳鋼五金零件市場藉以增加產品多樣性。
- (4) 開拓東南亞汽機車高端市場，切入當地車用供應鏈，取代日系供應商之地位。
- (5) 致力拓銷東南亞潛力產業。開發新市場，增加國際認證，並拓展原料供應商，以滿足客戶交期及降低成本。
- (6) 收集市場資訊開發新產品.新客戶.新鋼種擴大市場佔有率並提升產能利用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台灣	865,966	52.67%	812,909	51.43%
亞洲地區	778,145	47.33%	767,713	48.57%
合計	1,644,111	100.00%	1,580,622	100.00%

本公司主要產品銷售地區以內銷及外銷亞太地區為主，但近年來為擴大市場區域，致力開拓除香港、中國大陸之外的外銷市場，近年來起增加馬來西亞、泰國、越南、印尼及韓國等地區之市場銷售。

2.市場未來可能供需狀況

2025 年下半年雖然中國出口鋼材競爭壓力減緩，且國際煉鋼原料及工業金屬報價回穩，有助於產業供需情勢及報價行情不致惡化，不過，由於美國對鋼鋁進口關稅提高至 50%，加上我國對等關稅稅率較日、韓等競爭國為高，影響本產業及部分下游業者對美國市場的出口表現，同時歐美與中國等主要市場經濟展望仍相對保守。儘管美國關稅政策對我國鋼鐵及下游用鋼產業外銷接單及出口衝擊仍大，且地緣政治不穩、全球貿易壁壘加深等因素，導致歐美及中國等主要市場工業需求仍難以顯著回升，影響鋼鐵產業銷售值反彈動能，不過，由於 AI 設備、電動車及航太等新興產業所需之高值化鋼品需求維持熱絡，加上公共工程及新增廠辦等營建需求穩定，同時中國持續鋼鐵調控政策，使得全球鋼鐵市場供需情勢好轉，有助於改善我國產業環境並提升業者營運表現，故預期 2026 年我國鋼鐵基本工業景氣持平。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①製造技術穩定、擁有完整加工製程、生產尺寸齊全

由於鋼鐵產業在台灣發展已久，目前大多數存活的國內廠商製造能力皆累積一定深厚基礎且可因應客戶需求去做產品材料及組成調整。而本公司從民國 60 年設立至今，製造技術穩定、加工製程完整、生產尺寸齊全，有效運用最適營運規模，達成生產規模經濟，提高生產效率。

②穩定的供料品質

本公司從事鋼線、鋼棒產品製造之歷史優久、品質精良，上游主要原料供應者包括中鋼公司及日本新日鐵公司，其中中鋼公司係國內唯一採一貫作業煉鋼之世界級鋼鐵大廠，新日鐵則是在日本上市之大型鋼鐵公司，晉椿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者長期合作短，產品品質穩定且鋼料來源不虞匱乏。本公司提供規格齊全及充足備料支線材及磨光棒，與下游的通路客戶等均維持長久良好的緊密合作關係，業務銷售非常穩固，已建立起完整的上中下游體系，彼此間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

③技術經驗傳承

晉椿公司自成立以來，專注於鋼鐵二次加工技術及設備之提升，重視技術經驗的

傳承，本公司具備多位十五年以上經驗深厚的業務及現場技術人員，生產設備及模具維修、製程設備調整、產品特性掌握等，皆係由廠內經驗技師以師徒制延續其經驗予儲備人才，以確保技術及經驗皆能持續不斷地傳承。另本公司重視員工福利，提供員工子女獎助學金，完善的儲備人才制度及留才計畫，長期儲備人才，以確保產品品質的穩定。

在研發技術方面，針對各項特殊材料加工、製程改良或生產技術提高等事項進行研究，強化特殊鋼生產技術之研發，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④上下游專業分工、具市場競爭優勢

鋼鐵業須具有相當完整產業體系才能降低供應鐵中各家廠商之生產成本，增加產品之國際競爭力，即上游煉鋼廠供應合理價格品質優良之盤元，機械業提供高效率之機械及模具，中游致力於球化線材、伸線、熱處理等工作，而下游衛星工廠則進行成型加工、表面處理等才能達成，我國台灣地區正是具備此種上、中、下游完整體系之國家，這亦是國內業者仍能屹立不搖持續發展之主因。本公司在產業中之定位，除在台灣市場扮演上下游產能調節之供應鏈外，亦運用其優良品質之優勢，推廣其產品及東南亞，以取得較高附加價值之終端客戶(汽機車或事務機等)認證，積極發展外銷提高獲利。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工廠勞動人力資源短缺、技術員工招募不易

由於社會環境變遷，現代青年人選擇行業取向改變，導致製造業人力普遍不足，勞動人口偏低，造成鋼鐵業在工作環境欠佳的情況下，藍領階級勞動力漸有不足之現象。隨著勞工意識高漲及物價水準攀升，台灣之勞工成本儼然形成經營者主要經營壓力之一。

因應對策：

- 加強製程改善，更新更自動化生產設備，提高產能，減少人力需求。
- 適度引進外勞以彌補基層人員之不足。
- 提供各項員工福利，如員工生育補助、子女教育補助及員工旅遊等福利措施，照顧基層員工。

②環保意識抬頭，經營環境越趨嚴峻且加深經營成本

隨著經濟發展及生活水準的提升，線材加工業常見的廢酸、排水廢棄物及空氣污染等，均面臨嚴格環保標準之挑戰，對鋼鐵業的經營成本有不小影響，為本公司需特別注意之處。

因應對策：

- 本公司已設置廢水、廢氣處理多項設備，並取得彰化縣環保局廢(污)水處理及排放許可與污染防治操作許可證，且依規定設置經環保署核可具備合格證書之專業人員處理相關事宜。
- 投入環保製程開發，加強製程中退火產生高溫之廢熱氣、酸洗製程之廢酸回收再利用。
- 導入 ISO14001。

③原物料價格起伏過大，庫存管理難度大

磨光棒線材行業向客戶報價係採現貨市價，上游鋼鐵廠係於前一季開出鋼鐵報價，並要求下游加工廠於決定下一季之需求量，因此原料採購價格較現貨價格落差長達一季。本公司原料成本佔成本比重高達八成，遇鋼價、匯率波動大幅變動之不利影響時無法立即轉嫁與客戶，須有一季的調整期，故當市場需求波動時，難以立即反應於採購量，使庫存管理難度也相對提升。

因應對策：

- 本公司憑藉多年市場通路經營，與上下游建立供需合作調節默契，且由經驗豐富的相關人員隨時注意原物料價格變化，並於市場淡旺季時適時調節存貨水準，且加強原物料機動採購之控管，多方蒐集產業發展資訊，加強產銷協調，重視存貨管控，以避免因屯積存貨造成大幅的存貨跌價損失。

④進貨來源集中

本公司 113 年度、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來自於中鋼之進貨比例達 63.75%、57.04%及 51.35%有進貨來源集中於中鋼之情形。

因應對策：

- 中鋼為國內最具規模之煉鋼大廠，舉凡盤元品種、品質、交期及服務等，中鋼均能充分與本公司配合，本公司隨著業務量之持續成長，基於維持貨源穩定性之考量，對中鋼產製之盤元有逐年增加採購比重趨勢，雙方已結合為牢不可分的密切關係。
- 本公司與中鋼長年間之業務來往未曾發生糾紛，基於互惠原則，中鋼均能因應產業景氣變動正常穩定供貨。此外，本公司亦同時維持數家以上供應商之進貨政策，採購對象多為國內外知名廠商，包含日本新日鐵、大同興業、台灣豐興鋼鐵……等，減低單一貨源進貨中斷或短缺之可能性。

⑤受中國進口關稅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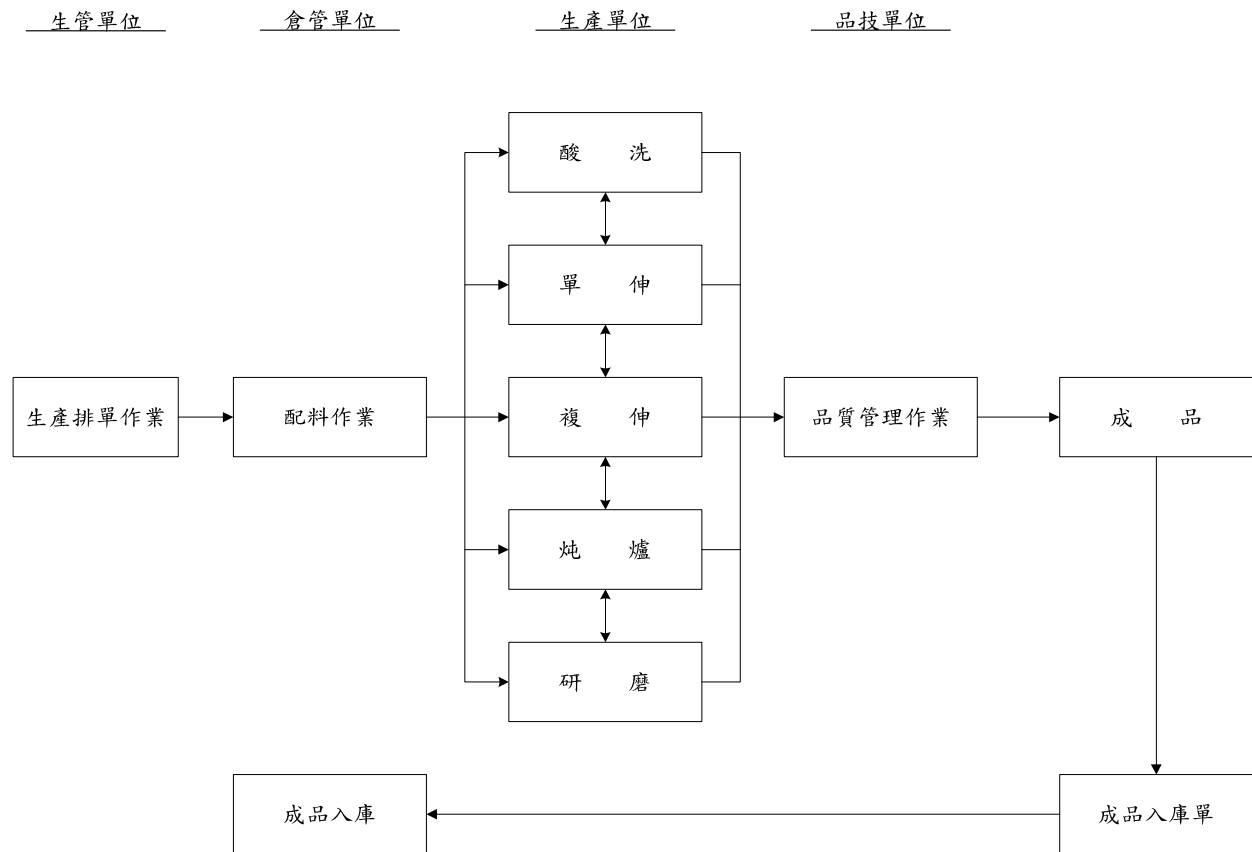
由於中國出口之中低價線材帶來的價格競爭仍然激烈，對本產業內外銷市場持續造成衝擊，使得本產業銷售值成長力道受限，且不利本產業產品報價及業者營運表現，故本公司於 2016 年投資印尼設廠及於泰國設點以增加市場規模。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與用途

產品		用途
線材	低碳鋼線	鐵釘、鐵網、螺絲等用途鋼線
	中碳鋼線	手工具、一般螺絲、汽機車螺絲鋼線
	合金鋼線	手工具、一般螺絲、汽機車螺絲鋼線
	不鏽鋼線	幅條、螺絲、醫療用或五金相關製品
磨光棒	快削鋼棒	事務機器軸心，電子、機車、自行車、汽車用零件
	中碳鋼棒	一般品級用軸心、手工具、汽車用避震器及相關零件
	不鏽鋼棒	高品級用軸心、醫療器具、食品五金製品
	彈簧鋼棒	汽車螺旋彈簧
	低碳鋼棒	鏈條、鐵釘、千斤頂、鋼線架相關製品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廠商	供應情形
低碳鋼盤元	中鋼、豐興、燁興	良好且穩定
中碳鋼盤元	中鋼、豐興	良好且穩定
快削鋼盤元	中鋼、SAARSTAHL、豐興、JFE-BS、 新日鐵、阿賽洛米塔爾	良好且穩定
合金鋼盤元	中鋼、新日鐵、JFE-BS	良好且穩定
不鏽鋼盤元	華新麗華、燁興、日鐵物產、大同興	良好且穩定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占銷貨總額 10%的客戶。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銷貨金額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廠商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547,012	56.81	無	甲公司	637,780	63.21	無	甲公司	145,891	54.82	無
2	丙公司	152,550	15.84	無	丙公司	111,500	11.05	無	丙公司	50,524	18.98	無
	其他	263,299	27.35	無	其他	259,782	25.74	無	其他	69,712	26.20	無
	進貨淨額	962,861	100		進貨淨額	1,009,062	100		進貨淨額	266,127	100	

說明：甲丙公司本年進貨較去年上升主係銷貨增加所致。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13	16	15
	職員	28	32	31
	生產作業員	152	102	105
	合計	193	150	151
平均年歲		40	42	43
平均 服務年資		9	11	1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	0%	0%
	碩士	4%	4%	3%
	大專	35%	29%	28%
	高中	39%	45%	46%
	高中以下	22%	23%	2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面對經營環境快速改變及激烈競爭的挑戰，企業必須快速因應，從組織、領導、規劃、控制及各功能別團隊都必須加速變革轉型，並與員工共同建立良好、和諧的勞資關係為依歸，再創造團隊的激情及願景，以培訓、吸引和留住更多好人才。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任用

本公司員工之任用政策，採取尊重基本人權、展現多元包容與平等機會，在僱用時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為由，予以歧視；其他法律有明文規定者，從其規定。

2.福利措施

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積極提供多項照顧員工需求之福利，如：團體保險、定期免費員工健康檢查、三節禮金、婚、喪、生育補助及子女教育補助、員工伙食補助等措施及提供員工紅利分享經營成果之外，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員工福利項目如下：

(1)員工結婚、喪葬、住院、生育補助及子女教育補助等。

(2)生日禮金與端午/中秋/春節三節禮金發放、年終尾牙聚餐摸彩同樂活動。

(3)辦理國內、外員工旅遊，並自 2020 年起每年辦理員工家庭日活動。

3.進修及教育訓練

公司訂定教育訓練管理辦法，每年底規劃各廠別部門教育訓練調查，確認各廠別下年度教育訓練之需求，排定教育訓練年度計劃，進行教育訓練課程。

新進人員於試用期間即要求接受一般性的安全衛生教育與專業性的部門職務訓練，並提供其訓練教材；另視需要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訓練課程，以提供員工完整的訓練與進修管道。

另外，為強化教育訓練體制，自 2019 年起參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之 TTQS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鑑，使教育訓練需求、計劃、執行、檢視至訓練成果之展現，以完善訓練體系提升訓練成效。

4.職場健康安全

與健康中心進行特約，提供醫護人員定期至廠進行健康服務與管理、個案關懷並舉辦健康促進活動，鼓勵員工主動參與落實健康生活。

5.性別平等

本公司防制工作場所性騷擾之發生，保護員工不受性騷擾之威脅，建立友善的工作環境，提升主管與員工兩性平權之觀念。

定期實施防治工作性騷擾之教育訓練，於員工在職訓練或工作中，合理規劃兩性平權及性騷擾防治相關課程，並將相關資訊於工作場所顯著之處公開揭示。

6.溝通與獎勵

公司訂有獎懲辦法，獎勵優良表現、特殊貢獻者，除提報獎勵記大功、小功、嘉獎外，配合獎金發給，並於公開場合頒獎以茲鼓勵。

於每年舉辦模範員工票選活動，獎勵並公開表揚優秀同仁，達到職場學習標竿及凝聚力員工之向心力。

為激勵員工並瞭解員工對企業的需求與期望，掌握員工對企業的滿意程度，增強公司的凝聚力，以促進公司所有人員對產品品質和技術的認知積極性和品質意識，並對公司品質管理體系及環安衛管理系統進行持續不斷地改進和建立促進創新的環境，使員工對公司品質、環安衛目標的達成作出努力貢獻，確保公司品質方針、品質和環安衛目標的實現，公司訂

有激勵方式與提案改善制度實施辦法，依提案之效益核發獎金。

為協助公司同仁解決工作問題、達成意見溝通與了解、提高工作效率，設有意見箱，以為員工申訴管道。同仁因工作範圍之合法權益受害、不當處置等，循所屬單位請求解決仍無法獲得合理答覆或因對規章制度與公司行政措施有所疑義及改善者均可提出尋求解答。

7.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凡編制內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者或屆滿一定年齡，均得依該辦法領取退休金。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本公司按勞工每月工資 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8.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重視人性化管理、並秉持誠信、負責態度，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溝通；並定期舉行勞資會議、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會議，以維護員工權益、福利、工作安全等議題之溝通平台，故公司成立以來，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故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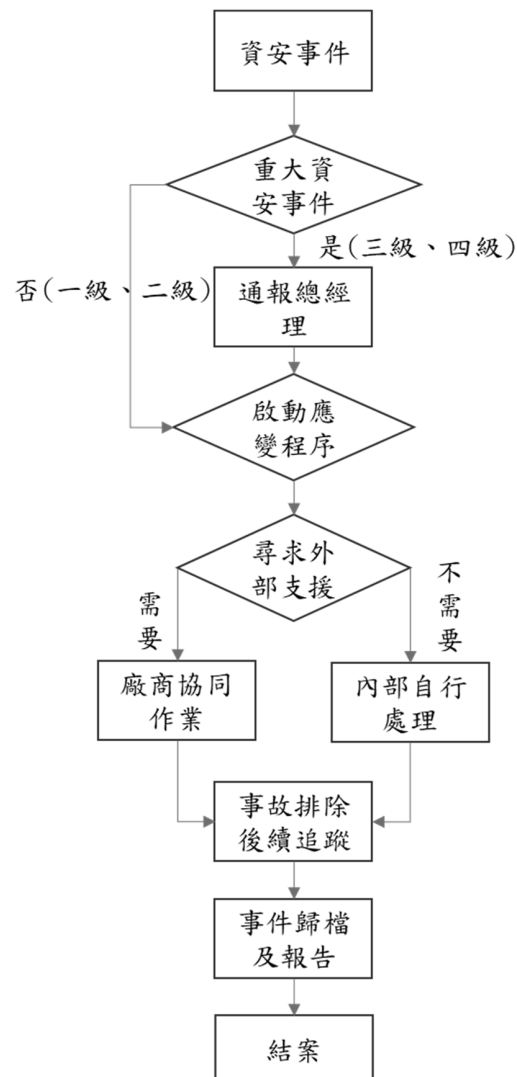
(一)本公司參考「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制訂「資通安全政策及管理辦法」。於 112 年 11 月 14 日，由本公司總經理簽署完成後公佈，供全體人員遵循。

(二)資通安全政策及管理辦法

目的：為強固核心資通系統韌性，確保公司業務持續營運，防止資訊或資通系統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並確保其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 1.資通安全風險評估：每年針對資訊及資通系統進行風險評估，資通系統分級後，依照公司可接受的風險，選擇並採取相關的防護及控制措施。
- 2.資通系統保管：資通系統已盤點造冊並持續更新確保其正確性，資訊及資通系統管理人應確保資訊及資通系統被妥善保存及備份，且採取適當之存取控制政策。
- 3.資通系統使用辦法：資訊系統使用申請，依照最小權限原則開通。
- 4.資通安全防護及控制措施：資訊及資通系統的備份規劃，符合 3-2-1 備份法則，資訊設備都需安裝防毒軟體、核心資通系統需再加裝 EDR 及 MDR 的防護，預防惡意病毒或勒索病毒攻擊，每二年執行一次弱點掃描。資訊及資通設備的汰除需確保機敏性資料都已被移除。
- 5.存取控制與加密機制管理：網路區域的規劃，未經允許的服務不能進入其它網段；作業與通訊的安全管理，使用者不得私自安裝軟體，需定期進行作業系統及軟體更新，預防惡意軟體利用系統及漏洞進行攻擊、遠距工作安全措施(VPN)、電子郵件安全管理…等規範。

6.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制訂資安事件的通報流程及資安事件的應變與處理



7.資通安全情資之評估及因應：加入台灣 CERT/CSIRT 聯盟，獲取資通安全情資共享。

8.資通系統委外服務管理：委外廠商需簽定保密同意書，也與第三方廠商簽訂維護合約，維持電腦軟硬體正常運作，維運不中斷之責任。

9.資通安全教育訓練：每年一次對公司同仁進行資安宣導及社交工程演練，提升人員資安意識。資訊人員每年需至少接受 6 小時以上的資安專業課程訓練。

(三)稽核人員每年對公司資訊安全管理進行稽查，以了解資安運作狀況，評估對各項風險控制及異常事項之改善是否確實，以降低及避免相關資安風險。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115 年 3 月 31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合約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每季簽訂貳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新日本製鐵株式會社	每季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新日鐵住金不鏽鋼株式會社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JFE 條鋼株式會社	每季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大同特殊鋼株式會社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德國阿賽洛米塔爾鋼廠	每季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銀行東門分行	每年簽訂壹次	綜合授信額度	無
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彰化分行	每年簽訂壹次	綜合授信額度	無
授信合約	彰化銀行北中壢分行	每年簽訂壹次	綜合授信額度	無
授信合約	第一商業銀行鹿港分行	每年簽訂壹次	綜合授信額度	無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093,044	1,083,088	(9,956)	-0.91
採權益法之投資	63,103	67,637	4,534	7.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4,365	943,181	(51,184)	-5.15
投資性不動產	266,731	266,731	0	0
其他資產	97,916	98,015	99	0.10
資產總額	2,515,159	2,458,652	(56,507)	-2.25
流動負債	1,389,257	1,425,020	35,763	2.57
其他負債	100,986	97,622	(3,364)	-3.33
負債總額	1,490,243	1,522,642	32,399	2.17
股 本	693,300	693,300	0	0
資本公積	101,564	101,566	2	0
保留盈餘	243,446	153,720	(89,726)	-36.86
其他權益	(14,050)	(13,341)	709	-5.05
非控制權益	656	765	109	16.62
權益總額	1,024,916	936,010	(88,906)	-8.67
說 明： 1.流動資產減少主係因外幣定存單到期解存所致，且因第四季訂單需求，致使存貨增加。 2.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第四季庫存需求，致使信用狀借款增加。 3.保留盈餘減少主係因本年度營運虧損所致。 3.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因合併子公司本年度盈餘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變動分析
營業收入	1,644,111	1,580,622	(63,489)	-3.86	1
營業成本	1,563,763	1,529,305	(34,458)	-2.20	1
營業毛利	80,348	51,317	(29,031)	-36.13	1
營業費用	116,635	116,640	5	0	2
營業利益	(36,287)	(65,323)	(29,036)	-80.02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241	(19,752)	(50,993)	-163.22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046)	(85,075)	(80,029)	-1,585.99	4
所得稅利益(費用)	(7,736)	(4,714)	3,022	-39.06	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2,782)	(89,789)	(77,007)	-602.46	4
其他綜合損益	3,761	881	(2,880)	-76.58	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021)	(88,908)	(79,887)	-885.57	5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下降主係因下游需求鈍化，訂單下滑造成營收減少；營業毛利則係因營收降低而隨之減少。					
2.營業費用增加主係因預期信用損失迴轉所致；營業利益下降主係因營收及毛利減少所致。					
3.營業外收入減少主係因美金匯率波動大產生兌換損失所致。					
4.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淨利下降所致。					
5.其他綜合損益下降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下降主係因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係依據整體產業環境變化及過去實際經營績效，做為訂定未來一年度之銷售目標。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自 112 年開始，因市場需求反轉訂單量減少致營收下跌。為因應景氣變化，本公司調減原料採購額，並積極銷售在庫存貨，以降低庫存積壓之資金成本。目前本公司所屬之產業雖處成熟階段，惟本公司持續視整體市場需求輪動情況，調整新興市場產品需求，如積極打入電動車鋼材需求市場，及擴大印尼、泰國等東南亞市場佔有率以因應市場景氣之變化。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一一四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度	114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61,030	(21,212)	(82,242)	-134.7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17,352	(35,052)	(152,404)	-129.8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78,482)	52,905	131,387	-167.41

(1)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主係因存貨大幅上升所致。

(2)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主係因美金定存單到期解存所致。

(3)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主係因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一一五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 現金流入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64,321	3,186,223	3,172,779	13,444	—	—
1.本年度(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因營收上升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新增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定存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印尼子公司(99%)(製造)：持續設備更新與人力的挹注，產量已有所提升，115 年度將增加印尼以外市場銷售，透過收取以美金計價之貨款，減緩美金匯率變動造成之損益波動，並增加高毛利率產品銷售組合，使其資金達可自給自足、營運產生獲利。

泰國子公司(23.7%)(買賣)：泰國投資事業目前採部分向本公司購入成品於當地銷售，以打通泰國市場及增加佔有率為主。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本公司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利息支出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3,786 仟元及

30,986 仟元，分別佔當期營業淨損之 52%及 85%；本公司一向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且以往財務穩健與債信良好及央行升息，亦可取得較佳之利率水準，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公司之整體營運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本公司外銷收入用以支付部分進口原料費用，同時適時以外幣融資的方式，抵消部份外匯收入因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影響，達到自然避險的效果。並且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掌握匯率走勢，再考量實際資金需求情形，決定兌換成台幣或外匯庫存之操作，使匯率風險降至最低。若未來台幣升值對本公司將產生匯兌損失的影響，為因應此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採取下列措施如下：

(1)隨時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掌握匯率走勢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並視資金之需求及匯率波動，決定適當之換匯時點，作好匯率之風險管理。

(2)外銷所產生之外幣應收帳款及外購所產生之外幣應付帳款及外幣借款，其債權及債務互抵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以降低匯兌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1)對公司影響分析

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

(2)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預判原物料行情走勢，預先訂定採購量，降低價格上漲衝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且財務政策穩健保守為原則，不作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審慎評估後執行。其他高風險的衍生性商品交易。投資印尼子公司及泰國子公司對其產生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母公司皆透過董事會決議審慎評估相關金額，以讓子公司在未來營運方面能自給自足。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致力於的鋼鐵線材二次加工業，主要經營線材、磨光棒等產品之生產與銷售。未來研究的方向著重於強化線上即時探傷、改善直度、提升良率、降低失敗成本的製程改善。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或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皆是對印尼及泰國子公司並且皆依本公司相關管理辦法辦理。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時即密切注意所處行業之產業狀況及相關新興科技，以隨時因應科技或產業之變化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並做適當之經營調整，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有關資通安全風險資料請參閱年報第 59-60 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公司經營宗旨以穩健誠信為原則，企業形象良好，且本公司持續引進更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之企業形象並無發生重大改變，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為鋼鐵線材二次加工產業，由於產業特色為：與上游產業具高度關聯性、屬資本及技術密集產業、產品無替代性及生命週期長，故大宗原料有集中購買之情形，惟此為行業特性，且本公司與大宗原料進貨廠商均長久維持良好關係以及進貨廠商為知名大廠，故應無進貨集中可能導致之風險。另本公司之個別銷貨對象均未超過 10%，故無銷貨集中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

資訊系統運作異常風險評估及控管。資訊安全評估及緊急應變措施機房實體及環境安全防護措施，並定期施以相關保養確保作業安全性。大數據時代，所有公司內部的資訊將儲存於 ERP 系統中，因此機房安全的防護降低儲存及資料保護異常產生。經風險評估後進行機房安全的檢查、異地備份的方式，可降低風險的發生。資料存取權限可能有人員洩漏公司機密的風險，透過專人管理資訊權限，可降低風險的發生。經評估後非屬重大營運風險，所以沒有揭露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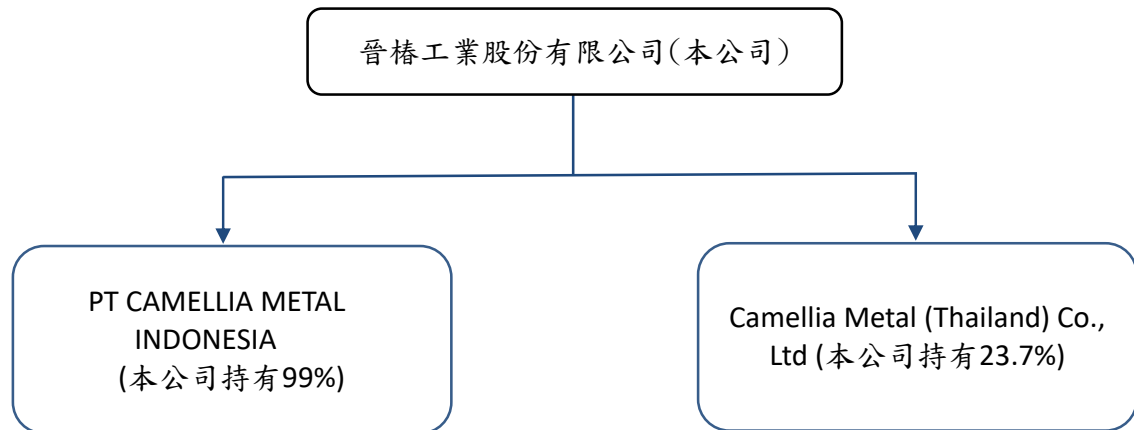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2016.02.24	Jl. Ramin I Blok G6 No. 9 Delta Silicon VI Lippo Cikarang Desa Jaya Mukti, Cikarang Pusat, Bekasi – Indonesia 17550	5,000,000 美金	鋼鐵加工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2017.10.24	123 Moo. 21, Tambol Bangpleeyai, Amphur Bangplee, Samutprakarn 10540	200,000,000 泰銖	鋼鐵買賣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如下：

1.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為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當地有廠房生產，銷售產品以盤元抽條棒為主，負責印尼當地市場拓展。
2.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為在泰國合資之銷售據點，以買賣業 銷售條棒為主，主要為試圖打入泰國市場。107 年第四季及 109 年第二季泰國投資事業增資，台灣未再投資，投資比率降為 23.7%並改採權益法投資。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董事長	晉椿工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郭森祥	4,950,000 美金	99%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股東	晉椿工業(股)公司	47,400,000 泰銖	23.7%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 114 年，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 (淨損)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PT CAMELLIA METAL INDONESIA	5,000,000 美金	208,899	173,343	35,556	317,956	32,087	12,479	-
Camellia Metal (Thailand) Co., Ltd	200,000,000 泰銖	306,540	25,570	280,970	187,874	14,216	16,023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見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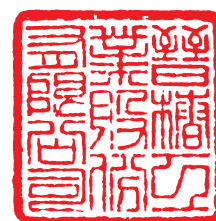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譽



日 期：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卷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譽



